## 采购需求书

一、采购单位

海南省商务厅。

二、项目名称

海南省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成效评估服务项目。

三、项目概述

根据《全面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3]401号)、《商务部等9部门关于加力推动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扩围升级的通知》(商流通函〔2025〕564号)、《海南省全面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琼商建[2022]38号)等文件精神,开展对全省各市县(除三沙市外)共计297个社区(数量分布见下表,具体评估社区名称待确认服务单位后提供)创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工作成效开展实地评估,同步开展对海口、三亚两个被商务部列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域推进先行区试点城市的整体建设成效进行评估,并按要求编制形成评估报告。

1

序号	所在市县	评估社区数量/个
1	海口市	89
2	三亚市	29
3	儋州市 ( 含洋浦)	27
4	文昌市	18
5	琼海市	3
6	万宁市	8
7	五指山市	1
8	东方市	16
9	定安县	3
10	屯昌县	5
11	澄迈县	54
12	临高县	12
13	昌江黎族自治县	6
14	乐东黎族自治县	11
15	陵水黎族自治县	5
16	白沙黎族自治县	3
17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4
18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	3
合计		297

## 四、项目服务内容

- 1. 对各市县 2024-2025 年度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共计 297 个社区建设成效情况开展实地评估,并编制完成评估报告。
- 2. 对列为全国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全域推进先行区试点城市的海口市、三亚市整体建设成效情况开展实地评估,并编制完成专

项评估报告。

3. 结合评估情况,根据《商务部等 9 部门关于加力推动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扩围升级的通知》(商流通函 [2025] 564 号)精神,书面提出海南省加力推动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扩围升级的规划布局及实施意见。

## 五、相关要求

- 1. 投标人要根据采购公告相关要求提交相关响应文件材料。
- 2. 投标人需具备执行该项目的服务能力,为确保项目顺利有效推进并取得高质量的评估报告,服务供应商应保障参与本项目不少于10 名技术人员(包括至少1 名高级职称人员及4 名中级职称人员等)。
- 3. 项目执行的有关具体安排事宜与工作要求,待采购单位确认 服务供应商后,由甲乙双方另行在合同签署中予以明确。